

徵稿啟示

- 一、《中華書道》季刊（以下簡稱本刊），以推廣為倡導書法學術研究，加強同道間知識、經驗之交流，凡有關書道專題、書法教學、碑帖評介、書論、書史等等，均在歡迎之列。接受海內外中文投稿。
- 二、來稿請以中文撰寫，每篇字數以不超過五千字為宜；並請提供：相關圖版及其說明、文章篇名與作者姓名之英譯，以及5個以內的關鍵詞；提供中英文摘要尤佳（採用即一併刊出）。
- 三、本刊接受譯稿，但請附原文、原作者名及原作者同意翻譯發表之書函影本。文責自負，如發生糾紛請作者自行負責。
- 四、本刊原則上不接受已發表在其他刊物、圖書、報紙、電腦網路及學術研討會的文章。（針對特殊編輯需求，得增刪改寫後刊登）
- 五、來稿得以有格稿紙謄寫，或電腦磁碟片、電子郵件等方式；隨文所附之圖版得以幻燈片（正片）、照片（負片），或電子檔，但務必清晰，同時請註明來源。請勿一稿兩投，影印之圖版恕不刊用。
- 六、來稿之文字內容、圖版、表格及引文等著作權、版權問題與法律責任，由作者自行負責。
- 七、本刊所有文稿以作者本名發表，文末並註明作者服務單位或專業領域（職稱），以及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傳真、電子郵件信箱地址。
- 八、本刊對來稿有改作編輯權（審訂及局部刪改），並得依編輯計畫決定刊用方式與順序。如不同意，請事先於來稿中註明。本刊所有來稿（含圖版），除經作者申請，不論刊用與否，概不退件。
- 九、所有稿件均交付審查委員審查，文稿採用後，將另行通知。
- 十、投稿著作所有列名作者，皆需同意其投稿之文章經本刊刊登後，即授權本刊將文稿以電子形式刊登於本學會網站，提供民眾進行檢索、瀏覽、下載、傳輸、列印等行為。
- 十一、撰稿格式請上中華書道學會網站查詢：<http://cc.org.tw/>
- 十二、來稿一經刊用，即贈送當期本刊三本，並付稿酬。
- 十三、來稿請寄「中華書道學會《中華書道》季刊編輯部」收。

✦ 稿件請以電子檔 E-mail 至：ianwen510110@gmail.com

聯絡人：中華書道季刊主編張舒文

手機：0973753881